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3

##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和告知函

#### 回复等相关文件修订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根据《告知函》的相关要求，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逐项落实并详尽核查，并按照《告知函》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说明和问题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请做好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以下简称“告知函回复”）。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回复和募集说明书进行了补充与修订并更新相关申报文件，现予以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请做好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修订稿）和《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3日